## 勞動部 函

地址:104472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07號

承辦人: 陳先生

電話: (02)8590-2731

受文者: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:勞動條3字第114007776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A17000000J\_1140077765\_doc1\_Attach1.PDF、

A17000000J\_1140077765\_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」放假制度 懶人包(如附件),請輔導轄內事業單位依法辦理,以保 障原住民族勞工休假權益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4年8月26日原民綜字第1140040312 號辦理。

正本: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 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

副本: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(均含附件)

電2025/08/28文 交



第1頁,共1頁